

應成不自立宗與諸法無生的關係

一、應成見「無宗可立」非不自立宗

應成所謂不立宗，不是不立宗而是根本無宗可立。在一切法空之下能立什麼宗呢？說一切法自生、他生、共生、無因生都不是，一切法根本是無生。因為一切法沒有定相，在此說自，在彼說他。例如人，年輕時細皮嫩肉，老來就雞皮鶴髮。所以，因緣生法空無自性，根本沒有定相；沒有定相就是沒有自相。法既然空無自相（無自性）還有什麼宗可立。更何況，依因明軌則，法須自相有才能立量。所以，中觀應成不自立宗。

二、「無生」與「無自性生」

《中論》四無生偈：「諸法不自生，亦不從他生，不共不無因，是故知無生」的「無生」，在西藏多半都解釋成「無自性生」。說一切法無生就是無自性生，多一個無自性，可能比較好懂。所以西藏幾乎習慣把無生都解釋為無自性生。

諸法無生

然而龍樹直接解釋成「無生」。其實在龍樹本身的說法，無生就是不生，這和八不的不生、不滅、不常、不斷等遮生、滅、常、斷是一樣的。緣起諸法只有因緣聚，沒有法生。

例如，茶杯這個東西它本身是個因緣聚，我們叫它「杯子」。「杯子」只是名字，而這一個因緣聚並不就是那「杯子」的名字，那個杯的名字本身也沒有這些因緣聚的東西，它只是名言，沒有內涵。可是，依什麼東西叫做杯子？當然是依這個因緣聚叫杯子。所以杯這個名言是依這因緣聚成立的。因此，因緣聚並

不屬於「杯子」這個名字，然而，杯子的名字卻屬於那個因緣聚，因為它是依那個因緣聚施設的。

由此可知，名字是假名，一切法只屬於因緣。所有叫的東西——杯子、眼鏡、山河大地事事物物等都只是因緣，只是屬於因緣，只是約定俗成叫個名字。所以那個杯子等法根本就無生，沒有東西生，除了是個假名外，沒有東西能生法；若有的話，那是一堆如幻如化的因緣聚（虛誑法），只是我們把它看成真實的。所以，無一法生——無生。如果仍執著個有虛誑法在，那就請問一句：既是幻化虛誑，還談有什麼有、無？所以，緣起性空之理，說有說無都不對，都墮邊。

有個有趣的例子說：如果說名言是真的，那說「火」就會燒嘴巴；口渴了，說水就能解渴，因為火、水的名字就是這個因緣聚本身嘛。但事實不是這樣。所以，中觀說一切法無生，真的一切法無生。這是實實在在看透這個世間現象的見地。

三、即見即道即果

我人不知一切法無生，卻到處分別名言，這樣對修行有什麼用處呢？真正理解這個道理，就應該捨去一切，好好調心，用無分別的語言去處理有分別的語言就好。所以，從甚深見、廣大行講起來，中道觀既深又廣，那道理真是無盡。實際修起行來，從無分別入處著手，到最後一定可以到達這個一切法無生的地方，這就是「即見即道即果」。說見，能照著見去做，就是修道；照著見去做了，那個利益，就是果。所以，說見，那就是道，就是果。